

万古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共计 0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0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0 条、基层政务公开 0 条、规范性文件 0 条、政府领导 0 条、政府工作机构 0 条、规划信息 0 条、统计信息 0 条、回应关切 0 条、财政资金 0 条、政府采购 0 条、公益事业 0 条、公共资源 0 条、招考录用 0 条、其他主动公开内容 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万古镇没有相关依申请公开信息，也没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成立了领导小组，明确了信息搜集员、审核领导和发布人。制定了工作落实机制，确保一级栏目政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五类信息及时公开，推动新街镇政务工作更加标准化、规范化。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人事变动，及时作出调整补充，明确专人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负责发布与维护各个领域相关信息，确保网站内容发布准确、及时。

(五) 监督保障：党政办每月对政务公开栏目、依申请公开进行检查，统计每月政务咨询情况，规范政务公开的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机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发布主动性不强,导致信息发布不及时,公众无法第一时间获取相关信息。二是信息更新时效性不足,部分政务信息未能及时更新,影响了公众对最新动态的获取。三是解读形式单一,解读方式缺乏多样性,如缺乏图表、视频等直观形式,影响了公众对信息的理解和接受。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加强信息发布管理:建立健全信息更新机制,明确各科室、各岗位的信息更新责任,确保信息及时更新。同时,加强对信息发布员的培训,提高信息发布的质量和时效性。三是多样化解读形式:采用图表、视频等多样化的解读方式,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的理解和接受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无